

证券代码：301220

证券简称：亚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1

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香股份	股票代码	3012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丽芳	王亚倩	
电话	0512-82620630	0512-82620630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汶浦中路 269 号	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汶浦中路 269 号	
电子信箱	gaolifang@asiaaroma.com	shirley.wang@asiaarom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7,467,480.74	371,411,809.25	-2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180,146.00	67,931,662.17	-3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299,855.27	67,765,104.66	-4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39,259.92	48,228,393.83	-12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84	-3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84	-3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6.13%	-3.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15,664,012.10	1,726,912,578.25	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8,354,425.39	1,545,184,614.90	1.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军学	境内自然人	39.93%	32,261,951	32,261,951		
昆山鼎龙博晖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8%	8,221,500	3,112,388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7%	5,709,504	0		
嘉兴斐君永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永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9%	4,275,000	539,340		
昆山超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2,625,000	0		
苏州永鸿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061,393	1,205,940		

合伙)						
国都证券-中信银行-国都证券创业板亚香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4%	1,083,935	0		
许坚	境内自然人	1.09%	882,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788,100	0		
周建国	境内自然人	0.86%	696,15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昆山鼎龙博晖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及部分外部投资者持股平台；2、苏州永鸿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员工及部分外部投资者持股平台，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董事。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周建国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96,155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96,155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盈利状况良好，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24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